

2020 年市本级财政决算情况报告（书面）

——2021 年 8 月 25 日在晋中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四十六次会议上

晋中市财政局局长 马海军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2020 年市本级财政决算情况，请予审议。

2020 年，全市各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市委确定的各项工作思路和举措，努力克服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有力保障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转型发展。目前，2020 年全市财政总决算已经省财政厅批复，现将基本情况汇报如下：

一、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一）全市预算执行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执行：2020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687121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05.25%，同比增长 3.5%，增收 57046 万元；支出执行 4001461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96.8%，同比增长

7.84%，增支 290874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2020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1332811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94%，同比增长 34.63%，增收 342803 万元；支出执行 1962549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92.55%，同比增长 52.74%，增支 677676 万元，主要是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大幅增加。

3.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2020 年，全市各项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811226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01.76%；支出执行 748841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92.38%。

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2020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完成 5796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47.51%，同比下降 74.26%，减收 16718 万元，减收原因是平遥县产权转让收入大幅减少。支出执行 7547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58.32%，同比下降 60.67%，减支 4579 万元，减支原因是中央下放企业“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减少。

（二）市本级预算执行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执行：2020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510329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12.16%，同比增长 14.63%，增收 65125 万元；支出执行 689842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98.85%，同比下降 8.48%，减支 63945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2020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924258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06.24%，同比增长 38.39%，增收 256380 万元；支出执行 982409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96.04%，同比增长 117.2%，增支 530101 万元。支出大幅增长的原因是 2020 年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增长较快，主要用于潇河流域（108 桥

至郝村段)综合治理项目、晋中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项目等重点工程。

3.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2020年,市本级各项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500920万元,为年度预算的107.37%。支出执行459999万元,为年度预算的89.15%。

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2020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完成5459万元,为年度预算的109.18%,同比增长145.68%,主要是因为2020年起国有企业利润上缴比例从5%增长至30%。按照加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统筹力度的相关规定,收入全部调入一般公共预算,足额用于国有破产企业的安置等支出。

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2020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为973906万元。从组成项目看,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10329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226592万元(其中,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15556万元,结算补助收入44533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25206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279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2130万元,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12097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5524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3039万元,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416万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052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375万元,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224万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50万元,国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133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

付收入-1117万元，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6518万元)；下级上解收入24159万元；债券转贷收入102493万元；上年结余5715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73922万元，调入资金30696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25237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5459万元)。

2020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为973906万元。从组成项目看，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89842万元；返还性支出15487万元；专项转移支付补助县级支出51829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45444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63301万元；年终结余8003万元(其中，结转下年的支出8003万元)。

三、财政决算相关情况

(一) 上级补助收入和补助下级支出情况

2020年，我市共争取上级补助2087049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1653212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354572万元，返还性收入79265万元。全年共补助县级1927773万元，其中，补助县级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1426620万元，补助县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406401万元，补助县级返还性支出94752万元。

(二) 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的安排情况

2020年，我市共收到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补助354572万元，主要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有节能环保158030万元，交通运输71409万元，农林水39883万元，资源勘探信息20751万元，卫生健康17643万元，公共安全928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7303万元，商业服务业5441等。

（三）市本级权责发生制列支情况

按照财政部《财政国库管理制度改革单位年终结余资金财务处理暂行规定》，2020年市本级各单位国库集中支付结余资金按照权责发生制列支40353万元。按资金性质划分，一般公共预算资金27137万元，政府性基金13216万元；按预算年度划分，当年预算指标结余39213万元，上年结转1140万元。

（四）市本级预备费动用情况

2020年，市级预备费预算安排10000万元，实际动用9573万元，主要用于新冠肺炎防控专项经费、榆社3·17森林火灾救助、市级防汛抢险物资购置等预算执行中的突发事件处理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结余427万元，已收回平衡决算。

（五）市本级政府债务管理情况

2020年，市本级向省财政厅申请发行新增政府债券资金466493万元，偿还政府债务本金138578万元，支付利息38009万元。

新增政府债券资金重点用于深化生态环境治理、推动教育质量提升、加大基本民生保障等重点公益性项目和基础设施建设。主要包括晋中职业技术学院新校区项目、市城区新建道路建设项目、山西省新建太原至焦作城际铁路建设项目等。对政府债券资金投入的重大建设项目均已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截至2020年底，市本级政府债务余额1333855万元，实施全口径预算管理。其中，465366万元一般债务全额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868489万元专项债务全额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四、公共预算收入组织情况

面对新冠肺炎疫情、经济下行和减税降费政策翘尾等多重因素，财政部门始终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更加积极有为要求，认真分析和研判我市收入潜力，规范有序组织财政收入，保障财政收入持续平稳运行。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168.71 亿元，同比增长 3.5%，增收 5.7 亿元。收入总量在全省排名第三位，增幅全省排名第五位，收入总量稳居全省第一方阵。

分收入构成：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税收收入完成 99.67 亿元，同比下降 12.56%，减收 14.31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59.08%；非税收入完成 69.04 亿元，同比增长 40.83%，增收 20.02 亿元。

分县（区、市）情况：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17.68 亿元，同比下降 0.68%，减收 0.81 亿元。从增长情况来看，8 个县（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比增长，依次是：和顺（52.96%）、昔阳（13.31%）、榆社（6.63%）、左权（3.27%）、太谷（3.22%）、榆次（3.14%）、寿阳（2.45%）、祁县（0.81%）。4 个县（区、市）同比下降，依次是：平遥（-40.88%）、开发区（-8.7%）、灵石（-8.57%）、介休（-3.18%）。

分对市级贡献：11 个县（区）共享税收收入累计上划市级 15.11 亿元（不含体制型省直管县介休市），上划市级收入超亿元的县（区）有六个，分别是灵石县 4.99 亿元、榆次区 2.29 亿元、寿阳县 2.06 亿元、昔阳县 1.46 亿元、和顺县 1.22 亿元、开发区 1.11 亿元，六个县（区）上划市级收入 13.02 亿元，占全部

上划市级收入的 86.22%。

五、财政支出主要方向

2020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累计执行 400.15 亿元，同比增长 7.84%，增支 29.09 亿元。全市集中财力优先保障基本民生，确保民生支出强度不减，民生类支出执行 330.35 亿元，同比增长 9.3%，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达到 82.56%，有效保障人民群众生活的基本需求。

（一）加大财政投入，全力打好疫情防控阻击战

保障疫情防控资金需求。严格落实各项疫情防控补助政策，千方百计做好疫情防控经费保障，2020 年，全市财政累计下达各类防控专项资金 4.12 亿元，用于我市疫情防控工作。支持企业有序复工复产。制定出台《晋中市财政局落实上级精神统筹抓好疫情防控与经济社会发展的工作措施》，聚焦财政补贴、政府采购、融资担保、房租减免、援企稳岗等领域，密集推出了一系列具体举措，积极支持企业复工复产。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和社会保险减免缓缴政策。全面执行一揽子税收减免政策，全年共减免税费收入 63.16 亿元，积极发挥减税降费对企业最直接、最实惠、最有力的支持作用。严格落实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要求，确保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等保险费用的减免、缓缴政策落实到位，全市全年阶段性减免三项社会保险费共计 13.65 亿元。

（二）聚焦重点任务，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

一是树立“交总账”意识，落实“四个不摘”有关政策要求，2020 年市县两级共安排专项扶贫资金 7.9 亿元，确保财政

专项扶贫资金力度不减，贫困县的资金整合力度不减，支持打好脱贫攻坚战。二是加强对政府债券资金的管理，落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进一步建立债务风险预警机制，严格控制政府负债率和债务率，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加强暂付款管理，确保存量按规定时限清理完毕，新增符合财政部规定的比例要求。三是制定《晋中市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资金管理办法》，推进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安排资金 2.77 亿元，加大财政资金对打赢蓝天保卫战的支持力度。及时下达中央和省级资金，做好全市清洁取暖试点城市的资金保障，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三）围绕转型综改，推动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

着力支持经济转型升级。设立晋中市应急周转保障金 3 亿元和市级小微企业信贷风险补偿金 1000 万元，营造企业良好投融资环境。增加中小企业担保资金注册资本金 1700 万元，通过政策性担保为我市 123 户中小企业提供贷款 8.5 亿元。培育转型发展新动能。积极争取省级新动能专项资金 1.49 亿元，用于企业技术改造等支出。统筹用好市级新动能专项资金，注资晋中创投 5000 万元，支持“一带一路”中小企业特色产业，帮助祁县玻璃器皿地方特色经济的产业整体转型。推动构建创新生态。拨付晋中市促转型增动能产业投资基金认缴资金 5000 万元，发挥政府引导基金的带动作用，支持我市优势企业转型升级做大做强；积极统筹科技创新券、发展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奖补和科技创新担保资金，支持高新技术企业快速发展，助力企业科技创新。

（四）优化支出结构，牢牢兜住“三保”底线

优化支出结构。树牢过“紧日子”思想，在全省地市层面首家制定《关于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坚持厉行节约的通知》，起草《关于进一步落实过“紧日子”要求 严格财政支出管理的通知》。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市四大班子带头压减公用经费15%，其他部门统一压减10%，共压减各类公用经费2060万元用于“三保”支出。兜牢“三保”底线。对重点监控县“三保”预算进行预算编制事前审核专项审核，建立定期报告和重点关注相结合的“三保”预算执行监控机制，动态掌握“三保”预算执行情况以及可能存在的风险点。加大民生投入。全力做好社会保障、教育、卫生健康、城市建设等民生领域的资金保障，全市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标准由2019年的每人每年520元提高至550元，确保全市城乡参保人员的基本医疗需求得到有效保障。实施学生“饮用奶”计划，做好城乡义务教育“两免一补”、学生营养膳食补助等教育扶贫政策的资金保障，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2020年，市财政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的有效监督下，严格落实市四届人大七次会议有关决议，科学应对经济发展形势，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全力打好疫情防控阻击战，精准保障改善民生，支持高质量转型发展，市本级财政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良好。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我市在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等方面还存在一些突出问题。2021年，我们将更可持续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进一步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

经济社会发展成果，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全面抓好“六稳”“六保”和“六新”发展，确保“十四五”良好开局。